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0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
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秘书长关于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
行为特别委员会工作的报告*

1. 本报告根据 2007 年 12 月 17 日大会第 62/106 号决议提交。该决议的执行部分如下：

“大会，

“.....

“1. 赞扬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
行为特别委员会为执行大会指派的任务而作的努力，并赞扬该委员会公正；

“2. 重申大会要求占领国以色列履行联合国会员国的义务，在特别委
员会执行任务时给予合作；

“3. 对以色列侵犯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政策
和行为表示非常遗憾，这已见诸特别委员会关于所涉期间的报告；

“4. 严重关切自 2000 年 9 月 28 日以来由于以色列的非法行为和措施
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所造成的严峻局势，特别谴责以色
列所有非法定居活动和修建隔离墙，以及对平民过分使用武力和滥用武力，
包括法外处决；

“5. 请特别委员会在以色列全面结束占领以前，继续调查以色列在包
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及 1967 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其他阿

* 迟交。



拉伯领土内的政策和行为，特别是以色列违反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的情况，并酌情依照其条例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协商，以确保被占领土内人民的福利和人权得到维护，并在以后需要时尽早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6. 又请特别委员会按时就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现况向秘书长提出定期报告；

“7. 还请特别委员会继续调查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及 1967 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其他阿拉伯领土内数千囚犯和被拘留者所受的待遇；

“8. 请秘书长：

(a) 向特别委员会提供一切必要便利，包括访问被占领土所需的便利，使其能够调查本决议所述的以色列政策和行为；

(b) 继续提供必要的工作人员，协助特别委员会执行任务；

(c) 按时向会员国分发上文第 6 段提到的定期报告；

(d) 确保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关于其活动和调查结果的资料，由秘书处新闻部以各种方法广为分发，并在必要时重印已经发完的特别委员会报告；

(e) 就本决议交付给他的任务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9. 决定将题为“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2.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在准备其实地调查时，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致函以色列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要求全面进入被占领土，以完成大会在第 62/106 号决议中为其规定的任务。特别委员会没有收到以色列当局的答复。

3. 特别委员会在执行任务期间，得到了联合国各种机构的支持，特别是在组织调查团时得到了人权高专办以及联合国在索马里、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驻地协调员的实地支持。

4.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在 2008 年 6 月 23 日至 7 月 5 日这段时间进行了调查。特别委员会访问了埃及、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特别委员会在这三个国家面见了 33 个证人，代表

来自被占领土的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和以色列非政府组织，并面见了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

5. 根据第 62/106 号决议第 8(d) 段，开展了以下活动。

新闻部

6. 新闻部在 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7 月期间，利用掌握的各种手段，传播关于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特别委员会工作的信息。

7. 新闻部以本组织的六种正式语文制作各种新闻和媒体产品，确保通过直接传播或广播伙伴，向全球听众提供关于特别委员会工作和调查结果的信息。

8. 新闻部的[联合国新闻中心](#)突出介绍特别委员会的工作。该中心是人们查阅最多的联合国网站门户。该门户发表的新闻报道被众多的联合国网站和外部网站所采用，包括新闻联播、教育机构网站、特殊利益群体和博客，帮助提高了特别委员会活动的能见度。这些新闻报道还被通过连带的新闻提醒电邮服务(英文和法文)，发给 54 000 个订户，其中有些是媒体专业人员、政府官员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

9. 报告所述期间，新闻部的会议报道科发表了 12 份关于特别委员会的新闻稿(英文和法文各 6 篇)，包括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在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期间对该议程项目的审议。

10. 联合国电视对讨论巴勒斯坦问题的新闻发布会、媒体座谈会和正式的政府间审议进行了报道，包括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审议。联合国电视将录像实况直播给广播电视台，并向它们提供每日要闻整套节目。新闻部的联合国卫星节目部门也使用这些录像制作新闻报道和整套节目。该部门将其材料通过卫星和因特网发送给世界各地的广播电视台。联合国电台的新闻广播和时事杂志以六种正式语文以及葡萄牙语和斯瓦希里语报道委员会的工作和有关问题。

11. 新闻部还确保在其网站 www.un.org 的“全球问题”网页中，以六种正式语文更新和维持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网页，并提供连通其他有关网页的网链，包括访问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信息系统(联巴信息系统)数据库的网链。

12. [联合国纪事](#)杂志全文刊登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今日联合国](#)也透彻地评论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状况。

13. 达格·哈马舍尔德图书馆继续与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合作，将联合国的早期文件数码化，放在联合国的正式文件系统(ODS)和联巴信息系统中。

14. 联合国新闻中心、联合国新闻处和联合国办事处将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传播给媒体、非政府组织和教育机构。开罗新闻中心为特别委员会成员安排了一次新闻发布会和电视采访。一些中心将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和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的意见文章刊登在报纸上。

15. 新闻部根据大会第 62/82 号决议，为五位巴勒斯坦青年记者举办了一次年度培训班(2007 年 11 月 5 日至 12 月 14 日在纽约总部、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和日内瓦举办)。内容包括人权高专办官员关于人权的通报，报道大会和人权理事会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工作。

16. 新闻部还出版了“联合国与巴勒斯坦问题”这一小册子的新版本，并在总部新举办了一次关于巴勒斯坦的展览。小册子和展览都针对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权问题。
